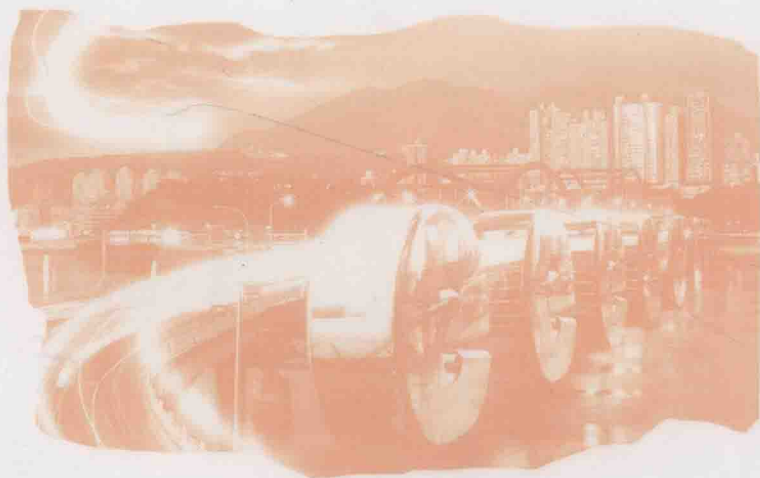


经济理论与政策研究

JINGJI LILUN YU ZHENGCE YANJIU

第六辑

主 编 董长瑞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经济理论与政策研究

JINGJI LILUN YU ZHENGCE YANJIU

第⑥辑

主编 董长瑞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经济理论与政策研究. 第6辑/董长瑞主编.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3. 12

ISBN 978 - 7 - 5141 - 4101 - 6

I. 经… II. 董… III. ①经济理论 - 文集②经济
政策 - 文集 IV. ①F0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96614 号

责任编辑: 柳 敏 于 源

责任校对: 刘 昕

版式设计: 齐 杰

责任印制: 李 鹏

经济理论与政策研究

(第六辑)

主编 董长瑞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部电话: 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010 - 88191522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天猫网店: 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 [http://jjkxcs. tmall. com](http://jjkxcs.tmall.com)

北京汉德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华玉装订厂装订

787 × 1092 16 开 10.5 印张 190000 字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4101 - 6 定价: 38.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电话: 010 - 8819150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主编

董长瑞

副主编

陈保启 杨 丽

学术委员会（按姓氏笔画排序）

杨蕙馨（山东大学）

崔友平（山东财经大学）

周立群（南开大学）

黄少安（山东大学）

侯风云（山东大学）

黄泰岩（中国人民大学）

胡家勇（中国社会科学院）

董长瑞（山东财经大学）

郝书辰（山东财经大学）

编辑部成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文平 王立平 齐永华 张 英 周 宇 杨 丽 陈保启 孟祥仲

郭 庆 彭留英 董长瑞

编辑部主任 彭留英

主办单位 山东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

山东财经大学山东省经济理论与政策研究中心

目 录

先秦秦汉时期儒家经济思想的变迁论评	赵梦涵 李维林	1
论管仲经济思想的历史地位	秦宪文	13
严复币制改革思想探析与启示	林 航 林惠盛	21
论孙中山与中国现代经济理论 ——“筑梦理论”的经济学考察	王毅武	33
论主流经济学的伦理学传统与中国传统文化渊源	朱成全	45
“理性经济人”假设基于儒家思想的扩展 ——中国经济学人性行为假设初探	孙 丽	65
中国特色的劳动力商品化 ——基于马克思资本原始积累理论的分析	康静萍	76
传统文化与秦汉财政	马金华	89
古代中国货币主权缺失根源分析	宁方景	100
从先秦儒家正义论谈当代中国的收入分配制度	张秀雯	110
传统农耕文化、农民行为方式与现代经济组织	崔宝敏	120
中国封建王朝强弱兴衰的文化成因研究	王传荣	130
中国经济转型和崛起 ——基于中华文明实用传统视角的研究	瞿 商 郭旭红	140

先秦秦汉时期儒家经济思想的变迁论评

赵梦涵* 李维林

【摘要】先秦秦汉是中国古代社会一个极为重要的发展阶段，这一历史时期，完成了中国古代社会由奴隶制向封建制转变的历史跨越，出现了中国封建社会第一次大统一的时代，中国历史上影响深远的儒家学派就是在这个时期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其经济思想的变迁在中国古代经济思想中占有重要地位。孔子是儒学的创始人和奠基者，孟子是该时期儒学的集大成者，董仲舒深入研究了儒学的思想观点，使儒学成为国家文化体系中所倡导的重要的主流学派。

【关键词】先秦秦汉 儒学思想 变迁

一、引言

先秦秦汉时期，儒家经济思想的变迁主要可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春秋战国时期，这是儒学的创立与完善时期，其中，处于春秋后期的孔子是儒学的创始人和奠基者；处于战国时期的孟子，则是该时期儒学的集大成者。第二阶段是思想的发展阶段，这个阶段主要代表人物是西汉武帝时期的儒学大师董仲舒。董仲舒在西汉封建大统一的新的历史条件下，深入研究了儒学的思想观点，使儒学成为国家文化体系中所倡导的重要的主流学派。

二、儒学经济思想在春秋战国时期的创立与完善

（一）儒学的创立者孔子的经济思想

孔子生活在春秋后期分裂动乱的年代，社会出现了所谓礼崩乐坏的局面。而孔子本人，在他坎坷不平的一生中，基本上不是以当权者的身份观察社会的经济问题，而是以社会思想家、教育家的姿态认识社会的经济现象。他推崇周礼，厌恶动乱，这些因素使他的经济思想，既不同于法家那种“利

* 赵梦涵（男，1943～），山东人，山东大学经济学院教授，中国经济思想史学会副会长，中国财政史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主要研究方向：中国经济史学、中国财税史学、金融史学与财政金融调控理论。E-mail: zhaomenghan@sdu.edu.cn

出一孔”的耕战论，也区别于道家的无为而治和墨家的务实精神，而是在探讨人们的经济行为和思想动机的同时，注重对义利关系的思考，并试图通过强调义对利的指导和制约作用，一则为其弟子确立一条以义求利的道德规范，二则想以此改变当时争名夺利的社会风气，以图恢复西周的社会局面。孔子的经济思想既有哲理深邃的思维理念，对治国安邦和社会人们的思想道德规范有积极的指导意义，也有一些封建保守的消极影响。大致可归结为以下方面。

(1) 义利论。义利思想是孔子开创的儒学的核心价值观。先义后利，以义导利，重义轻利，是儒家的基本价值理念。孔子强调的义是指封建礼义和伦理规范，属思想意识范畴。他所说的利，主要指名利，名指名望、声望和社会地位高。利指物质利益，即富贵。孔子开创的义利思想，随着时代的变迁，是不断丰富和发展的，不同的历史时期在内涵上是有所不同的，但其中包含的哲理性是具有跨时代指导意义的。在义利关系上，孔子强调义决定利、指导利，利应服从义、符合义，即所谓“义之为上”。（《史记·仲尼弟子列传》）他认为，任何个人追求高贵，必须考虑到义的制约，必须看其采取的手段和作法是否符合义的要求。以仁义得富贵是孔子所赞成的，凡舍义求利，或见利忘义，唯利是图，离开义的指导去不择手段地谋取名利地位，则是孔子所鄙视的。他说：“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处也。贫与贱，是人之所恶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论语·里仁》）

(2) 富民论。孔子虽然不是当权者，但作为思想家，就国家如何管理好社会经济问题，提出富民的思想。孔子富民思想可以从几个层面理解，即富民的基本内涵、富民与教化的关系、富民与富国的关系、中西方古典富民思想的比较等。

孔子富民思想是从治国的角度提出来的，其基本内涵是强调治国首先要注重使老百姓富裕起来。在富民与教化的关系上，他提出以利养民，先富后教。这与他在伦理道德上所提出的义利关系是有所不同的。即孔子在国家经济管理上所强调的就不是先精神，后物质，而是先富民，后教化，主张先要保证社会人口的物质生活，然后才是思想教育的问题。“子适卫，冉有仆。子曰：庶矣哉！冉有曰：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曰：既富矣，又何加焉？曰：教之。”（《论语·子路》）这里，他针对卫国人口的增长，提出先富后教的思想。另外，他还讲，所重民，食、丧、祭。《论语·尧曰》把食放在重要地位。他在回答子贡问政时，提出：“足食，足兵，民信之矣。”《论语·颜渊》也强调了“足食”的重要。这说明孔子在国家的经济管理上，注重民生，认为统治者的治国之道，应先考虑保证老百姓的物质生活条件和财富的积累，并认为物质生活是精神教育的基础。这与管子的“仓廩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的认识基本是一致的。儒家的富民思想就是在孔子的思想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他们认为，民富是国富的基础，只有

民富，才能国富。民穷要维持国富是困难的，民穷最终还是要导致国家的贫困和衰亡。“百姓足，君孰与不足，百姓不足，君孰与足？”（《论语·颜渊》）儒家的这一思想与18世纪法国重农学派的创始人魁奈的观点相似。魁奈在1758年发表的《经济表》中曾写下了这样的格言：“农民贫穷则王国贫穷，王国贫穷则君主贫穷”。（《魁奈：经济表》）然而，中国儒家的认识要比欧洲的魁奈早的多。

（3）不干预论。从民之所欲，因民之所利，是孔子在经济管理上的放任论的思想表现。我们说孔子在个人应如何对待义利的问题上，主张重义轻利，以义导利，要求人们对富贵的追求符合他所说的仁义。但他在统治者应如何看待社会经济活动的问题上却是另外一种意见，他认为对那些并不违背仁义的正常生产活动，正当的求利的经济行为，国家应采取顺其自然、不加干预的政策。即所谓“因民之所利而利之”。《论语·尧曰》主张从民之所欲，因民之所利。但他对不顾仁义的社会争利行为，则认为应采取干预和制止的政策。他说：“放于利而行，多怨”。（《论语·里仁》）

（4）均衡论。孔子在批评弟子冉有未能尽力劝阻季氏攻打属国颛臾的议论中曾提出：“丘也闻有国有家者，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贫而患不安。盖均无贫和无寡，安无倾”。（《论语·季氏》）这里，反映了孔子有关社会财富占有与分配的管理思想。首先应当承认，孔子认识到财富占有不均造成社会不安的原因。但孔子所说的均，并非指打破封建等级界限，在统治者与被统治者、剥削者与被剥削者之间均贫富。他说的不均，也不是指宗法等级之间的贫富差别，而是指春秋时期，人们超越等级界限互相争夺财富所造成的不均。因为孔子是推崇周礼的。“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论语·八佾》）而周代是宗法等级制的财富占有关系。作为一个维护周制的思想家，不可能提出打破宗法等级界限的财富分配思想。在孔子看来，季氏瓜分了鲁国的土地已属不均不义，现又贪得无厌，想进一步夺占属国颛臾的土地，这就更为不仁不义，应加以制止和反对。孔子所说的“患不安和均无贫”主要是指按西周宗法等级制调均当时被打乱的财富占有关系。对此，西汉经学大师董仲舒说：“孔子曰：‘不患贫而患不均’……圣者……故其制人道而差上下也，使富者足以示贵而不至于骄，贫者足以养生而不至于忧，以此为度而调均之。”（董仲舒：《春秋繁露·度制》）宋代朱熹也认为孔子说的均，“谓各得其分”。（朱熹：《四书集注·论语·季氏》）可见，孔子的均贫是以宗法等级制为基础的，主张按西周等级制重新确定社会财富的占有关系。

（5）薄赋论。在赋税问题上，孔子主张敛从其薄，反对任何增加赋税的改革措施。他对公元前594年（鲁宣公十五年）鲁国实行的初税亩，极表反感。他在《春秋经》里用“初税亩”三个字记载了这次田赋改革。对此，《左传》解释孔子的用意说：“初税亩，非礼也”。（《左传·鲁宣公十五年》）

《公羊传》也说：“初税亩何以书？讥，何讥之？讥始履亩而税也。”（《公羊传·鲁宣公十五年》）《谷梁传》也解释说：“初税亩，非正也，……初税亩者，非公之去公田而履亩十取一也。”（《谷梁传·鲁宣公十五年》）对于孔子反对初税亩的意见，各有不同的评价。一说初税亩承认了地主私有土地合法化，有利于提高地主阶级的社会地位，因而是进步的，孔子表示反对，说明了其思想认识的保守性。二说初税亩增加了对社会的剥削，加重了地主和自耕农的负担，孔子反对，代表了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等等。我们认为，从当时社会发展的角度看，鲁宣公的初税亩，虽然主观愿望是为了增加鲁国的财政收入，但客观上承认了私有土地的合法化，因而比西周所谓十分抽一的税制是一种进步的改革，有助于地主土地所有权的确立。孔子反对，尽管理由是反对增加税收，提倡“薄赋敛”，但他所维护的是旧的征税方式，因而其认识是保守的。事实上，随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发展，税制必然会有所变革，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但从另一方面看，孔子及儒家学派反对重税，主张敛从其薄的思想，也有助于社会下层揭露封建统治者利用税收加重剥削的斗争，因此有它一定的积极作用。

另外，孔子既主张减轻农业税，也主张减轻商业税。他对鲁国大夫臧文仲设置六道关卡搜刮商人极表反感，认为这是一种阻碍商业发展的“不仁”作法，这说明他对管仲的“关市讥而不征”是赞赏的。在商业经营上，孔子不主张保留财富，而主张发展商品交换。当门人子贡问他如有一块美玉是珍藏还是卖掉，他毫不犹豫地回答卖掉，卖给识货的商人。（《论语·子罕》）他有时甚至把最好的学生颜回和喜欢经商的子贡（端木赐）相提并论。他说，颜回虽然学问道德好，但经常穷得没有办法，而子贡不安于本分到市场猜测行情，常常被他猜对了。“赐，不受命而货殖焉，亿则屡中。”（《论语·先进》）说明了孔子对商业抱有的积极态度，这与春秋时代商业发展的影响有关。

孔子虽然提出学而优则仕和“耕也，馁在其中也。学也，禄在其中也”（《论语·卫灵公》）的思想观点，这固然包含着看不起农业劳动的认识，但也同时反映了古代的社会现实。在存在压迫与剥削的社会中，广大农民虽然终日辛勤劳作，却不免经常处于饥寒交迫之中，而读书人却有高官厚禄的机遇。孔子的话主要是针对读书人讲的，但从整个社会的生存角度讲，并不见儒家有轻视农业在经济结构中的地位与作用的思想观点。

（二）孟子对儒家经济思想的深化与扩展

从孔子到孟子又经历了近二百年的世道变迁，中国社会已进入了封建制确立时期的战国时代。

孟子是儒学的集大成者，同时也是儒家经济观点的集大成者，他把孔子开创的儒家经济思想发展到一个新的高度，从各个不同的层面和视角深化、

提升并扩展了儒学的经济观点。可以说，儒家的古典经济思想在孟子身上得到充分发挥和高度的发展。

(1) 恒产井地论与恒产恒心论。首先，孟子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儒家义利论的基本内涵，在他的思想中，讲仁义、行仁政已不再是只注重于抽象的伦理教化，而是与社会的需要和国家的治理紧密结合起来。他提出的恒产井地论、恒产恒心论，不仅进一步深化了孔子的先富后教的思想，而且明确地把保证人们的必不可少的生产生活资料视为统治者推行仁政保持社会稳定的基本内容和首要条件。对社会的老百姓来说，有恒产则有恒心，无恒产则无恒心。暴政与仁政的首要区别，是看统治者能否保证人们生存的基本生产和生活资料，从而把管子的“仓廩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和孔子的先富后教思想更为深化了。孟子扩展了管子和孔子有关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内涵，把确定礼义遵守的物质基础扩大为保证人们必不可少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两个方面。孟子把义视为既包括人们都应当遵守的仁义道德准则，又指出，不同的阶层义所要求的内容有不同的体现。对统治者来说，不仅应恪守一般的仁义道德，更重要的是，要通过行仁政体现义的价值，特别是应通过保护社会的恒产，稳定民心。而对社会每个人来说，都应把义视为最基本的思想道德准则，做到先义后利、贵义贱利、以义导利，不做见利忘义、不义而利的事。

孟子认为，治国理财必须重视稳定和发展社会的经济基础，规范土地的占有和使用模式，保护劳动者必不可少的生产和生活资料，才能使社会经济生活得以和谐的运转，否则要保持民心的稳定、经济的繁荣是不可想象的。他说：“夫仁政，必自经界始。经界不正，井地不均，谷禄不平，是故暴君污吏必慢其经界。经界既正，分田制禄可坐而定也。……”（《孟子·滕文公上》）他又指出：“民事不可缓也。……民之为道也，有恒产者有恒心，无恒产者无恒心。苟无恒心，放辟邪侈，无不为已，及陷乎罪，然后从而刑之，是罔民也。”（《孟子·滕文公上》）

如果我们把孟子笔下的井田模式是否完全是古代田制的事实暂且不论，单就孟子讲的土地占有使用权与国家发展的关系、恒产与恒心的关系这两点所体现的治国理财思想的哲理性而言，其启发借鉴作用就绝不是只局限于哪一个朝代。在人类社会的历史发展中，有不同的社会制度，不同的经济基础，不同的上层建筑，但自农业成为国家经济基础的社会始，土地占有使用与民心稳定的关系，恒产与恒心的关系，就成为治国理财必须普遍注重，甚至应首先处理好的问题。如果一个国家，一方面田制搞得很乱，土地占有使用极不均衡，另一方面又想保持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繁荣与稳定，进而想从社会取得更多的财政收入，这不仅在理论上是荒谬的，在实践上几乎是古今中外任何一个国家都难以做到的。孟子所说的恒产，我们理解，就是供人民支配占有使用的私有财产，即人民生存所必不可少的生产生活资料。有了这

个恒产，人民才有从事生产生活和各种活动的条件和心境。恒心是指人们持久稳定的生存心态，恒心的稳定又反过来可以保证和促进生产的发展。这一关系在任何一个国家发展的不同时期几乎是普遍存在的，仅有处理的好坏、效果的差别而已。

孟子主张保护和规范土地占有与使用的均衡状态，防止地权不清的混乱局面。他的恒产论，最核心的问题是维护社会对土地占有与使用的稳定性。这一思想对后世有极为深刻的影响。就社会的主要恒产土地而言，汉代董仲舒的限田论，王莽的王田论，东汉的度田论，北魏、隋唐的均田论，宋代王安石的方田均税法，明朝朱元璋的土地政策及移民垦荒，张居正的度田，清前期康熙的土地调整政策，太平天国的天朝田亩制度，孙中山的平均地权，新中国的土地改革等都是规范均衡土地占有与使用权，保护和稳定社会恒产的重要思想与政策的体现。正因为儒学的经济思想对后世有重要积极的借鉴意义，毛泽东指出：“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应当给以总结，承继这一份珍贵的遗产。这对于指导当前的伟大的运动，是有重要帮助的。”^①

(2) 薄赋敛与税收适度论。孟子进一步深化并扩展了儒家薄赋敛的思想，并对此作了深入的分析与论证。他首先指出了国家税收的必然性和必要性。他说，只要有国家，不论大小，必定会有保证其存在的公共需求，这就必须有保证其运转的经费。由此国家税收的存在既是必需的，也是必然的。但由于不同时代，国家大小和文明程度不同，国家事权的大小也不同，运作的成本是不一样的，所以税收的规模自然不同，不可能千篇一律。在税收问题上，孟子反对重税，更强调税负的公平合理。既要保证国家机器的正常运转，又不能超过社会的负担能力。他把古代的十一之税，看作是合理适度的税收，认为凡高于或低于此税率都是不适当的税负。这固然有些绝对化，但孟子强调税收的适度与合理性思想是有积极的借鉴意义的。

(3) 爱惜民力与资源保护论。总地讲，孔子对农商议论不多。孟子则进一步发挥并扩展了儒家的农商思想。孟子强调，统治者要不务农时，不要过多的干预农业生产，不在农业大忙季节征用民力，影响农业。同时，孟子又提出要保护资源并合理利用的思想。“百亩之田，勿夺其时，八口之家可以无饥矣。”（《孟子·梁惠王上》）“不违农时，谷不可胜食也；数罟不入夸池，鱼鳖不可胜食也；斧斤以时入山林，林木不可胜用也。”（《孟子·梁惠王上》）这充分体现了孟子要求国家爱惜民力，保护和合理利用资源的思想。他指出，如国家能做到不在农业大忙季节干扰农民的生产劳动，粮食生产和供给将非常充裕。如果国家能注意保护各种资源，如对水产品，不到成熟的时候，不能下网扑捞，林木不到成材的时候，不能随意砍伐，那么社会的各种生活品的供应就会非常丰富。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499页。

(4) 交换论与价格论。在商业问题上,孟子提出的颇有思想深度的交换论与价格论,虽然与认识价值规律的目标尚有很大距离,但却反映了他的思想在向认识价值规律的方向发展。孟子认为,商品的价格差别,既有外部因素,也有内部因素。同类商品因数量、长短与大小的不同,会有不同的价格,这是合理的。如果同类商品的重量、大小不同,而价格却相同,谁也不会买量小的商品,这是价格差别的外部因素。可贵的是,孟子不仅承认决定价格的外部因素,而且深入探讨分析了价格差别的内部因素。他认为,即使同类商品的外部因素相同,但由于内部因素不同,商品的价格也会出现很大差距,甚至会相差数倍、数十倍或更多,这也是合理的。在当时的条件下,孟子当然认识不到价值规律的作用,也就不可能指出商品差价的内部因素是凝结在商品上的抽象劳动,但他却认识到商品内部存在着决定商品价格的决定因素,也就是商品的质量问题。他指出,决定商品价格大小的因素,不仅存在于商品外部,同时也存在于商品内部,即“物之情”、“夫物之不齐,物之情也。或相倍徙,或相十百,或相千万。”(《孟子·滕文公上》)这里,孟子所说的“情”,应该是指存在于商品内部的自然属性。这说明,孟子注意从商品内部揭示价格差别的因素,开始觉察到商品内部的某种因素是商品可以比较交换的共同基础,说明他开始抛开商品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量的外观,而把商品内部的“情”作为决定商品价格的共同基础。虽然他认识不到这种“情”应该是凝结在商品上的抽象劳动,但就他承认商品本身存在着决定价格大小的共同因素这一点来说,表明其价格思想已沿着探讨商品内部价值因素的方向发展,意义重大而深远。

三、儒学经济思想在秦汉时期的变迁与发展

(一) 儒学经济思想在秦朝与西汉时期的变迁

儒学在春秋战国时期,已经是传播很广、影响很大的学派之一,但到秦朝和西汉前期,这种情况已有很大的变化。

(1) 秦朝对儒学思想的压制。秦始皇崇尚法学,推崇法制。商鞅、韩非的法制思想是秦始皇建立封建中央集权制的理论基础。在极端专制主义的秦朝,儒家的义利论、富民论、薄赋论、仁政论、民贵君轻论、农商论等思想非但得不到重视,而且被看作是推行法治的眼中钉、肉中刺,极力加以压制。秦始皇的焚书坑儒就是对儒家思想的一次大扫荡、大清除。秦朝的文化专制主义政策,使春秋战国时期的百家争鸣的文化局面荡然无存,儒学在这个时期谈不上有什么地位。因为秦朝是个短命的朝代,存在的时间不长,所以思想文化在这个时期基本上是停滞不前的,到西汉时期这种局面才逐步有所改变。

(2) 儒学在西汉地位的上升——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提出。西汉初年，为了治理创伤，在治国的指导思想推崇无为而治的黄老之术。这个时期，虽然文化环境相对宽松，但由于秦朝的影响，儒学并未引起统治者的重视和宣扬。到汉武帝时期，国力增强，而汉武帝又是一个雄才大略、好大喜功、霸气十足的统治者，他改变西汉前期清静无为的治国方略，已是势所必然。本来汉武帝与秦始皇在风格上是相差无几的，但在对待儒学的问题上，却有些不同。秦始皇焚书坑儒，汉武帝却提出了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口号。从内容上看，一个是坑儒，一个是独尊，就对儒学的态度看的确是截然不同的，但就文化专制上看又是相同的。秦始皇在坑儒的同时，也有独尊的一面，这就是他对极端专制主义的法家代表韩非子的思想，推崇备至，甚至达到相见恨晚的程度。汉武帝独尊儒术的同时，对其他各家均实行压制。所以，二者都体现了封建文化专制主义的特征。汉武帝独尊儒术，也并非全是儒家的全部思想，而是对董仲舒的天人感应极为赞赏，因为这一思想，把皇帝看作是天意的化身，皇帝统治万民体现的是上天的意志。而对董仲舒的经济思想汉武帝只是听听而已，并未采纳，汉武帝在治国理财上实际采用的是法家代表桑弘羊的思想与政策。

(二) 董仲舒对儒家经济思想的继承与发展

董仲舒的整个思想体系是丰富而系统的，无论是他的哲学思想还是经济思想都体现了对儒学的继承与扩展。他的天人感应与“天不变，道亦不变”与儒家的“死生有命，富贵在天”的思想和儒家推崇古法、求静止变的认识是紧密相连的。不过董仲舒的认识更为深入与扩展，可谓是自成一家之言。董仲舒的哲学观点，是唯心论与形而上学，学术界早已达成共识。

而在我们看来，董仲舒真正有进步意义和价值的思想还是他的经济思想与政策。这就是，他在幅员辽阔的西汉大帝国中，用儒家的经济观点认识、评价、揭露秦汉的经济矛盾与社会问题，又用儒家的经济思想提出自己的一些治国方略，从而在大一统的汉代，进一步继承发展了儒家的经济思想。董仲舒的主要经济观点比较集中的体现在以下两段引文中。

“孔子曰，不患贫而患不均。故有所积重则有所空虚矣。大富则骄，大贫则忧。忧则为盗，骄则为暴。此众人之情也。圣者则以众人之情，见乱之所从生，故其治人道而差上下也。使富者足以示贵而不至于骄，贫者足以养生而不至于忧。以此为度而调均之，是以财不匮而上下相安”（《春秋繁露，制度篇》）。

“古者税民不过什一，其求易供。使民不过三日，其力易足。…至秦则不然，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买卖。富者田连阡陌，贫者无立锥之地。又颛川泽之利，管山海之饶。…邑有人君之尊，里有公侯之富，小民安得不困。又加月为更卒，已复为正，一岁屯戍，一岁力役，三十

倍如古。田租口赋二十倍如古。或耕豪民之田，见税十五。…汉兴循而未改。”“古井田法虽难卒行，易少近古，限民名田，以澹不足。塞并兼之路，盐铁皆归于民。去奴婢，除专杀之威。薄赋敛，省徭役，以宽民力，然后可善治也”（《汉书·食货志》）。

从上述引文中，可以看出，董仲舒在继承与发展儒家的经济思想方面主要有以下几点：

（1）董仲舒论析了儒家提出的均衡财富的思想理念，界定了这一思想的基本内涵，澄清了人们这方面一些不确定的认识。长期以来，人们对孔子提出的均贫富的思想理念，一直非常关注。特别是他提到的“患不均”的问题，其中的“均”的实际含义是什么？他说的“不均”又是什么？如何均贫富等等，董仲舒对此作了自己的阐述。从董仲舒的论析中我们不难看出，他认为儒家所强调的均，并不是否定差别的财富占有关系，而是由西周开创的为孔子所赞赏的宗法等级制的财富占有制度。董仲舒认为，坚持等级制的财富占有制度，就是贫富均衡的制度，在这种制度下，富者既能显示自己的富贵，又不至于骄横跋扈、欺压社会，贫者足以养生而不至于犯法作乱。如果富者富有到欺压社会的程度，贫者穷到不能养生的程度，这就不均了，就会引起社会的不稳与动乱，这是儒家所不赞成的。他认为，均贫富就是按等级制度均衡社会的财富占有关系。这样，才会有助于社会的发展与稳定。董仲舒的思想，既深化明确了儒家有关均贫富的思想内涵，又为以后的研究提供了重要的依据与启示。

（2）董仲舒用儒家的经济观点深刻地揭露了秦汉时期存在的社会问题，指出了其产生的社会根源、经济根源和政治及历史根源，从而进一步发展了儒家的经济思想。董仲舒对儒家经济思想的继承与发展，同时体现在他对秦汉严重的社会问题的揭露上。儒家的恒产恒心论与规范地界论，使他极为关注对秦汉土地兼并和贫富分化的社会考察。“富者田连阡陌，贫者无立锥之地”成为历代学者所反复引证并被视为真实反映秦汉土地问题的有力证据与可信的资料。他从儒家薄赋论的思想出发，以令人震惊的语言和数据，尖锐地揭露了西汉武帝时期继续因循秦朝的高额赋役制度，给社会造成不堪重负的赋役负担。他根据儒家富民论、不干预论思想，明确否定西汉中期推行的盐铁专利、控制山川森林资源、与民争利的集权体制与政策。除此之外，董仲舒还对西汉的豪富违背仁义道德、随意残害奴婢的极不人道的行为进行了抨击与谴责。他认为，如果国家允许这种不合理的现实持续下去，其后果将不堪设想。董仲舒指出，秦汉所出现的种种问题，从思想根源上，都是违背儒家所倡导的仁义道德和伦理思想的表现。从历史和社会根源上，土地兼并与贫富分化，首先是商鞅改革破坏井田制，允许土地自由买卖所造成。富者不讲仁义，国家不行仁政，就必然会引发社会的贫困与动乱。由此，他针对汉代的社会问题，从儒家的经济观点出发，提出了一系列的对策。

(3) 董仲舒提出的解决社会问题的对策,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儒家经济思想的充实与扩展。董仲舒把儒家经济思想同解决汉代的社会问题结合起来,有针对性地提出了一些缓解社会矛盾的对策,从而使儒家的仁政思想充实了新的内容。这就是,国家应出台政策,限制占田的数量,以弥补穷者占田的不足,即所谓“限民名田,以赡不足,塞并兼之路”;国家应放开对盐铁的专利和对山川林木等资源的控制,允许民间经营;改革赋役制度,减轻社会的赋役负担;禁止擅自残杀奴婢,治理民间横行霸道的恶劣风气等等。由于董仲舒的对策是针对汉代的问题提出来的,而这些问题在春秋战国时期并不突出,所以其中反映的经济思想,既体现了儒家传统的经济观点,又富有新的内容,从而丰富和发展了儒家经济思想。

(4) 关于董仲舒经济思想的评价。如何评价董仲舒的经济思想,是一个值得深入思考的问题。首先应看到,董仲舒对秦汉社会问题的揭露和提出的对策,是有积极的进步意义的。不能因为它是汉代统治者所看重的思想家,就对其有价值的思想采取过多的否定的态度。应该说,董仲舒对秦汉问题的揭露是一种正义的呼声,不论董仲舒本人是一种什么身份,汉代统治者对其给予多高的礼遇,从他对问题揭露的内容看,并非是那些压迫者、剥削者和腐败的统治者所愿意听到的。汉武帝固然有他的长处和魄力,但他绝不是一个仁慈贤明的君主。他尊崇儒学,并非对董仲舒揭露的问题有兴趣,而是对他天人感应中的皇权天授极为赞赏。即使董仲舒揭露问题的本意,并非是希望汉朝的衰亡,但他的这种呼声,必然会引起社会人们和有识之士的共鸣和警醒,并考虑采取各种方法改变现状,这一点是没什么疑问的。而这正是董仲舒用儒家的经济观点揭露秦汉时期社会问题的进步意义,也是其思想不能否定的价值之所在。

董仲舒提出的缓和汉代社会矛盾的对策,虽然比较原则,但也不失为切中时弊的有一定思想价值的思维理念。虽然,汉武帝并未采纳,但对以后颇有影响。汉昭帝时期,曾召集盐铁会议,就盐铁官营问题,征求各方意见。会议期间,董仲舒的信徒,贤良文学们与反对派桑弘羊等进行激烈的辩论,董仲舒的盐铁皆归于民的思想,得到进一步发挥。汉哀帝时期的师丹,新朝时期的王莽都试图实行限制富者占田数量的改革,虽然均未成功,但从中也看出董仲舒限田思想对后世的影响。

董仲舒的经济思想同时也存在一些局限性。如,他把土地兼并归罪于商鞅的废井田、开阡陌、允许土地的自由买卖上,但他不了解恰恰是商鞅的改革,取代了旧的生产关系,适应了新的封建生产力发展的需要。这说明他仍然固守儒家推崇古法的保守倾向。另外,董仲舒的各项对策,只是停留在软实力的主张宣传上,缺乏明确的强有力的政策推动力,缺乏法家思想的务实的气质。

尽管如此,从先秦的孔子到汉代的董仲舒,是中国古代儒学发展的一个

重要的里程碑，他的精华，始终影响着中华民族的绵延生息，直至永远。

参 考 文 献

- [1] 杨伯俊著：《论语译注》，中华书局出版社 1962 年版。
- [2] 杨伯俊著：《孟子译注》，中华书局出版社 1984 年版。
- [3] 《史记·仲尼弟子列传》。
- [4] 《左传·鲁宣公十五年》。
- [5] 《谷梁传·鲁宣公十五年》。
- [6] 鲁友章、李宗正主编：《经济学说史》，人民出版社 1965 年版。
- [7]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 1964 年版。
- [8] 《汉书·食货志》。
- [9] 胡继窗著：《中国经济思想简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Review on Changes about Confucian Economic Thought in Qin and Han Dynasty of Pre-Qin Period

Zhao Menghan Li Weilin

(Economics school, Shandong University, Jinan, 250100, China)

Abstract: Qin and Han Dynasty of pre-qin Period is an extremely important stage of Chinese ancient society. It had achieved a historic leap from slavery to feudalism and China's first grand unified in feudal society. Just in this period, Confucianism appeared and developed, which have a far-reaching impact on China. The changes of Confucianism economic thought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economic thought of ancient China. Confucius is the pioneer and founder of Confucianism and Mencius is the synthesizer of Confucianism in the Period. Dongzhongshu went deeply into Confucian ideas and therefore Confucianism became the major mainstream school that national cultural system advocated.

Key Words: Qin and Han Dynasty of Pre-Qin Period Confucian thought
Review on changes